

大陸委員會第 40 次諮詢委員會議與會委員發言重點

111 年 10 月 12 日

大陸委員會日前舉行第 40 次諮詢委員會議，主題為「『港版國安法』實施以來香港法治變化觀察」，與會諮詢委員發言及討論重點如次：

- 一、學者指出，部分輿論認為，香港普通法（common law）制度是移交後維持自由市場經濟、健全企業經營環境、增加外資信心、解決國際與區域性民商法律爭端、維繫香港良善治理、提升政府效能、乃至保障公民自由與權利，所不可或缺的要素。惟「港版國安法」實施以來，被告難獲保釋，以及特首指定國安法官、不由陪審團審判等程序權利的缺失，遭批評棄守人權。
- 二、有委員進一步指出，近期外界相當關切的「羊村繪本案」判決，香港警方依「刑事罪行條例」之串謀刊印、發布煽動刊物罪逮捕 5 名被告，指控出版「反送中」煽動性繪畫，意圖美化暴力與犯罪者，煽動港人對政府的不滿與離叛，遭國安法指定法官判處 19 個月徒刑。本案除有違反刑事審判原則的爭議，也反映「港版國安法」變相擴大管轄範圍。
- 三、部分委員認為，香港於「港版國安法」壟罩下，「以言入罪」恐成常態，且當局者設立國安舉報機制，更使社會瀰漫寒蟬效應。多名委員均提醒，政府應密切評估相關情勢對臺港民間往來之影響，並強化提醒及保障在港/赴港國人安全。
- 四、部分委員表示，香港的自由人權今非昔比，觸發港人出走潮，建議政府應持續強化援港措施，吸引香港學生、人才來臺就學、就業。